

新密市交通运输局 2020 年实施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情况 说明报告

2020 年，新密市交通运输局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和中办国办《关于加快推进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监督警示和惩戒机制建设的意见》，按照《新密市人民政府关于新密市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社会诚信建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密政（2018）1 号的要求，以创建“信用交通”为契机，抓好信用关键环节，全力打造信用交通。

一、持续激励措施。完善信用评价制度，进行动态管理，对道路客运企业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查，提高公交车、出租车驾驶员准入标准，杜绝不合格人员从事公交车、出租车行业。每年按要求在合格从业人员中开展“文明市民”、“最美货车司机”评选活动，并准予其优先获得经营权。

二、持续联合惩戒。按照交通运输联合奖惩备忘录的要求，对和交警部门联合查处的超限超载车辆信息进行抄告。2020 年至今抄告 345 条信息。每季度按要求对抄告信息进行筛查，并将符合条件的名单按时上报。2020 年上报符合条件违法车辆 108 台次，驾驶员 345 人次。对一年内违反 3 次或以上的驾驶人员的从业资格进行吊销处理；对一年内违反 3 次或以上的营运车辆进

行道路运输证注销处理。并按照规定,对违反的车辆和从业人员,一年内不予办理道路运输证和从业资格证。并对交通运输执法大队抄告的信息,在对车辆信息及处罚信息进行核实确认后,通知车辆所有人,依法收回道路运输证、营运牌,对道路运输证予以吊销(注销),并将处理结果抄告相关单位,并在河南省四级联网系统内予以结案。

三、持续社会监督。建立交通综合查询平台3个,全面提升监管平台服务效能;设立并公开群众投诉电话12328,实行24小时受理,持续强化社会监督,打造守信光荣、失信可耻良好氛围。